

鸣笛催牛车,牛跑了人伤了

制造车祸的货车已被交警扣押

本报11月21日讯(记者 刘涛 通讯员 张云梓 李清涛)

一辆拉菜的牛车挡住了路上行驶的货车,为让牛车让道,货车司机按了一下喇叭,结果牛受到惊吓挣脱缰绳跑了,而牛车上的老太从车上摔了下来,腿部骨折。

2012年11月16日15时许,沾化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接到一报警电话称:“沾化县下河乡邵家村一货车在路上行驶时,前面遇到有一辆老黄牛拉的畜力车,因为路窄,货车不能过去,司机就按了下喇叭,结果黄牛受到惊吓突然挣脱缰绳跑掉,而坐在牛车上的老太从车上摔下来受

伤。”

接到报警电话后,办案民警立即驱车赶往现场,到达现场后,办案民警与120急救中心救护人员将老太太送往医院救治,之后民警对现场进行勘察,经过细致的勘察及询问当事人,办案民警得知,货车驾驶员颜某想超过前方顺行的由吴某驾驶的牛车时,一按喇叭就把拉车的牛给惊了,由于惯性,把坐在车斗上的老太太给甩了下来。据了解,老太太今年60来岁,牛车上拉的是老人地里种的青菜,当时她正准备将菜运回家。

目前货车已被交警部门扣押,案情还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

老牛挣脱缰绳跑了,只剩下牛车,货车停靠牛车后面。

(本报通讯员 供图)

两男子地磅上做手脚 非法获利被判诈骗罪

本报11月21日讯(通讯员 张秀芹 记者 赵树行) 江苏人丁某、熊某通过在电子地磅上安装遥控信息接收器,干扰地磅数据,虚增钢材数量,获取非法利益。近日,由滨城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被告人丁某、熊某因犯诈骗罪,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,缓刑一年,并处罚金。

江苏徐州人丁某、熊某从事废旧钢材收购业务,二人通过竞标,取得了收购滨城区某公司废旧钢材的业务。为获取非法利益,丁某、熊某合谋通过遥控电子地磅进而控制称重数据的方法,非法占有该公司的废旧钢材。2012年4月14日凌晨,丁某、熊某二人秘密进入该公司,在该公司电子地磅上安装了遥控信号接收器。当天上午,二人到该公司收购废旧钢材,在收购过程中通过遥控器控制地磅称重数据,欲非法占有9吨多废旧钢材,价值人民币18000余元,后被当场发现而查获。二人归案后交代,利用遥控器控制地磅的方法是被告人丁某在网上浏览新闻时看到的,二人见有利可图,遂在网上购买了遥控信号接收器,二人已在江苏某地采用同种方式成功诈骗过一次,来到滨州欲重施故技时被现场工作人员当场拆穿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丁某、熊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采用虚构事实的手段诈骗他人数额较大的财物,其行为构成诈骗罪;两被告人已着手实施了犯罪,因意外原因未得逞,系犯罪未遂,遂对二人从轻作出了上述判决。

债务纠纷引发越野车离奇“失踪”案

本报11月21日讯(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刘书凯) 2011年冬天,滨州市民吴某到公安机关报案,说他停放在小区内的一辆越野车被盗了。接到报警后,警方迅速展开调查,但是随着调查的深入,办案民警却发现案件并不像吴某说的那么简单。

原来,被盗的车并不是吴某本人的,而是他在半年前从黎某那强行扣押的,并且车并不在黎某名下,登记的车主是孙某。说起扣车的事,吴某表示自己也是逼不得已,因为自己与黎某有债务纠纷,一直没有妥善处理,所以才出此下策,扣下了黎某驾驶的越野车。车辆被盗后,吴某第一时间

找到了黎某,问是不是他把车开走了,但黎某一口否认,吴某这才到公安机关报了案。

就在公安机关紧锣密鼓地寻找被盗车辆的时候,越野车的“主人”孙某却一纸诉状将吴某告了,受理该案的滨城区人民法院做出了吴某应当返还孙某车辆的判决。收到法院判决书的吴某懊恼不已,明明自己是个受害者,却还要再掏钱赔人一辆车,自己岂不是亏大了。

心有不甘的吴某找到公安机关,要求民警尽快破案,追回被盗车辆。经过大量调查、走访,办案民警终于发现了“被盗车”的踪迹,但是让办案民警疑惑的是,“被盗”的越野车不但车身体状况没有伪

装,而且连车牌号都没换。这么大的偷车贼民警还是头一次撞见。

2012年11月7日,民警在惠民县胡集镇找到了吴某所说的“被盗车”。车上的驾驶员也不是别人,正是黎某的儿子小黎,小黎说2011年年底父亲将该车交给他驾驶,他并不知道吴某向公安机关报案称车辆被盗的事。

了解到这一情况后,民警遂依法通知黎某、孙某到公安机关接受讯问,看到被公安机关找回的“被盗车”,黎某知道“纸包不住火”了,如实讲述了事情的前因后果:2011年,黎某借用孙某的身份证给新购买的越野车上了牌照。当年夏天,吴某因经济纠纷将黎

某驾驶的越野车扣押藏匿,当年12月24日黎某发现了藏匿车辆的地点,将车秘密开走,并在此后对吴某谎称没有见到该车。之后黎某为了报复,借用孙某的“车主”身份将吴某告上了法庭。

现该被立案已经依法撤案,黎某也因伪造证据扰乱法庭审判活动交由人民法院处理。

“京博杯”
热线新闻大赛
热线:3211123
最低奖励30元,上不封顶